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公告编号：2016—026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6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应到董事8人，实到7人(独立董事程一木先生因病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湘海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湘海电子有限公司海外采购业务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为其从事境外采购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湘海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1,300万美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2016-027)。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